

總則

第一款 本總合ハ本總合其團體及本總合各團體聯合會ハ總合

總合

第四款 本總合ハ本總合其團體及本總合各團體聯合會ハ總合

第二章 機關

第三款 本總合ハ本總合其團體及本總合各團體聯合會ハ總合

第二款 本總合ハ本總合其團體及本總合各團體聯合會ハ總合

第一款 本總合ハ本總合其團體及本總合各團體聯合會ハ總合

第二章 機關

第三款 本總合ハ本總合其團體及本總合各團體聯合會ハ總合

第二章 機關

第三款 本總合ハ本總合其團體及本總合各團體聯合會ハ總合

第二章 機關

第三款 本總合ハ本總合其團體及本總合各團體聯合會ハ總合

第二章 機關

第三款 本總合ハ本總合其團體及本總合各團體聯合會ハ總合

第二章 機關

日本勞動團體聯合會

附則法大協調會大阪支所

ヲ組織スルモノトス

第六條 本聯合加盟ノ同一産業ノ労働團体ハ全國的産業別聯合ヲ組

織スルモノトス

第三章 機關

第七條 本聯合ニ左ノ機關ヲ置ク

一、大會 二、中央委員會 三、中央執行委員會

第八條 大會ハ本聯合ノ最高決議機關ニシテ各加盟團體代議員ヲ

以テ組織シ毎年一回中央委員會之ヲ召集ス

但シ加盟團體二分ノ一以上必要ト認メタル時及中央委員會
必要ト認メタル時ハ臨時大會ヲ開催スルコトヲ得

第九條 本代議員ノ選出比率ハ中央委員會之ヲ定ム

第十條 中央委員會ハ會長主事中央委員ヲ以テ組織シ大會ヨリ次期
大會マデノ決議機關トス

第十一條 中央執行委員會ハ會長、主事及中央執行委員ヲ以テ組織